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陳思瑋  
電話：02-87711781  
傳真：02-27514523  
電子信箱：022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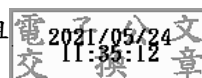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110001799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來文、實施辦法 (110D014373\_110D2007006-01.pdf)

主旨：所報「110年身心障礙輪椅舞蹈運動C級裁判講習會」實施辦法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5月11日殘總(活)字第1100000087號函。
- 二、請配合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之防疫政策，落實相關防疫措施，並隨時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查詢相關資訊，或撥打防疫專線1922或0800-001922洽詢；若配合防疫措施，活動有延期辦理之需求，請於活動前報署核備，並周知報名人員。
- 三、旨揭活動有報名收費情形，應依內政部「督導各級人民團體實施辦法」規定辦理事後財務收支公開徵信。
- 四、本案副知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(含附件)、本署全民運動組



教育處 110/05/24 11:50



1100085928

有附件